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证券投资基金主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 2 号——流动性服务》等有关规定，自 2025 年 12 月 24 日起，本公司将下列证券投资基金的主流动性服务商调整为一般流动性服务商：

1、国泰创业板人工智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388）：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国泰中证基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619）：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国泰国证疫苗与生物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643）：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国泰中证全指建筑材料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745）：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26 日